

書叢師教範師

導指與究研理心童兒

著編 新文郭



行發 店書灣臺

郭文新編著

兒童心理研究與指導

臺灣書店發行

中華民國五十六年九月出版

叢師範教師
兒童心理研究與指導

基 價：壹元叁角柒分（六折發售）

編印者 臺灣省教育廳
編著者 郭文新
發行者 臺灣書店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十四號
電話：二三八七五

印刷者 臺灣書店印刷廠
地址：臺北市中正路一五九二號
電話：二六五九

師範叢書 教師

編審委員

—序順割筆名姓以—

唐守謙	胡秉正	宗亮東	林本	朱匯森	田培林	王亞權	孫亢曾
賈馥茗	楊亮功	黃堅厚	梁尙勇	高銘輝	孫邦正	葉楚生	
	賴順生	潘振球	趙一葦	劉真			

編輯例言

- 一、本叢書主旨，在配合師範師專課程標準，編譯各國教育名著，以供師範師專教師、國教輔導人員及國校教師作教學及輔導進修等之參考。
- 二、本叢書之編輯，理論與實際兼顧，以適合本省師範教育及國民教育之實際需要為目標。
- 三、本叢書分為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類，每一門類冊數不拘。
- 四、本叢書聘請學者專家組織「師範教師叢書編審委員會」負責策劃及審查。
- 五、本叢書特請國內外教育專家學者合作，凡認為適合本叢書出版主旨之各國名著，請來函推薦，擬自行編譯或另行覓人編譯均可。來函請寄「臺中霧峯省教育廳第四科」。
- 六、本叢書第一輯共四十五冊，因包羅廣泛，安排失當之處，自所難免，至祈讀者隨時指教。

序

本廳對師範教育，一向極為重視。光復之初，國民學校師資，代用教師佔總數百分之七十以上，迨民國五十年以後，全省國校已無代用教師存在。現全省在職之五萬四千餘國校教師中，以師範學校畢業者為大宗約三萬八千餘人，師專畢業者為二千餘人。其餘高中、高職畢業者約九千餘人，初中初職畢業者約五千餘人，但均經檢定或登記合格。現全省每年師專師範學校畢業生，除供應國校師資需要外，已略有餘額。全省師範學校改制為師範專科學校，至本年暑假已全部完成。至民國六十一年，新分發服務之國校師資，將全部為師範專科學校畢業。

目前本省師範教育重要問題，一方面在加強在校學生學習，另一方面則為實施在職教師訓練。一項全面性的在職教師進修制度，現正由教育部及本廳研議之中，使有志進修之在職教師，各就其現有學歷，得以補修師範、師專，以至師大及各類研究所等之學分學位，以實際提高教師學歷；並為顧及全省各地區需要，將同時舉辦夜間部、暑期部及函授部等，期以運用各種有效方式，加速達成提高師資素質之目標。

民國五十三年起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合作，為提高「師資之師資」素質，辦理師範、師專教師訓練，為期八週，參加人數共二百人，另辦理縣市政府視導人員訓練，為期六週，共二百一十七人，國校教師訓練，為期三週，共一萬二千人。除辦理此項短期之在職人員訓練外，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工

作，推行國民學校重點輔導計劃，除原有之省國民教育輔導團及各師範學校輔導人員外，組織各縣市輔導團，實施巡迴教學示範，以改進國民教育，另並編印師範教師叢書四十五種，以供應師範、師專教師教學之參考，國校教師叢書八十種，以供國校教師之參考。

目前國內有關師範教育之教學參考資料不多，仍需借鏡歐美各國文獻。此一叢書，多選自各國教育名著並加以編譯。由本廳敦聘國內專家學者，組織本叢書編審委員會，推薦名著，介紹執筆人選，負責審查或實際參與編譯工作。內容大致分教育原理、教育心理、教育行政、教材教法、學生指導及教育研究等六項。由於各委員及執筆之專家學者之襄助，本叢書乃得及時出刊，相信此一叢書之出版，對改進師範教育之在校學生學習及加強在職師資訓練，均有相當裨益。

當此叢書問世之際，除對各委員及譯作者表示感謝之外，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葉司長楚生為聯合國兒童基金會援助本計劃之實際指導人，對於本計劃之執行提示尤多，在此一併致謝。第二個五年計劃，現正與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商洽之中，故此項出版計劃，仍有繼續之希望，尚祈國內外學者專家及實際參閱本叢書之各教師，繼續提供改進意見，俾資改進，則幸甚焉。

潘振球

民國五六年五月
於臺灣省教育廳

自序

兒童教育，爲舉世文明國家所重視。雖然因環境、文化、種族、風俗習慣等的差異，產生了各種不同的觀念與見解，但是對於培育兒童，循由人性自然的原理，可收事半功倍之效，乃爲各國所共認的。

家長養育子女，教師教導學生，其目的均在希望受教者將來對於社會環境的適應，能夠「應付自如」，「謀生有術」。至於國家對於國民，又何嘗不是如此。然而如何使我們的下一代身心發展健全，發揮人類最大的本能，創造個人幸福人生，謀求社會福祉，僅憑「殷切期望」不可以收效，即教育方法錯誤，也會毀滅整個目的。

因此筆者不揣愚陋，謹就個人二十年來從事教育工作之經驗，配合在美國羅遜拉大學教育研究院學習心得，參照國內外各家學說，以理論與實用兼顧的原則，寫成這一本兒童心理研究與指導，動機很簡單，那就是奉獻給家長，教師以及社會上參與國民教育工作的先生們參考。

民國五十五年六月

郭文新識於臺北

兒童心理研究與指導 目次

編輯例言

廳長序

自序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心理學之定義及應用

一

第二節 心理與教育之關係

七

第三節 心理學之研究方法

九

第四節 兒童心理概說

十八

第二章 個別差異及其決定因素

二二

第一節 差異概說

二二

第二節 個別差異的性質和特徵

二二

第三節 個別差異之決定因素.....二七

第四節 差異之測定.....四七

第三章 行為發展的理論與一般現象.....六三

第一節 行爲發展的意義.....六三

第二節 關於發展的理論的述評.....六四

第三節 遺傳、環境與發展之影響.....六七

第四節 影響發展之環境.....六九

第五節 發展的現象與過程.....七〇

第六節 發展的速率與未來預斷之可能.....七三

第七節 智力與生理發展的關係.....七六

第四章 天才兒童與低能兒童之研究.....七九

第一節 天才兒童.....七九

第二節 低能兒童.....八七

第五章 胚胎時期之研究.....九六

第一節 生理基礎	九六
第二節 決定卵細胞發育之因素	九九
第三節 孟德爾遺傳定律	〇二
第四節 身體機構與功能之發展原則	〇四
第五節 怎樣產生孿生之研究	〇五
第六節 性別之成因	一〇六
第七節 胎兒行為	一〇七
第八節 「胎教」之研究	一〇八
 第六章 嬰兒時期兒童心理與養育方法之研究	
第一節 嬰兒期的重要性	一一二
第二節 新生嬰兒行為分析	一二一
第三節 嬰兒期的各種發展	一七一
第四節 嬰兒期之實際問題及指導方法之研究	一四六
 第七章 學齡前期兒童心理與指導要領之研究	
第一節 學齡前期兒童智力之研究	一六〇

第二節 學齡前期兒童的社會行為研究	一六四
第三節 學齡前期兒童情緒之研究	一七二
第四節 學齡前期語言發展之研究	一七六
第五節 本時期的實際問題及指導要領	一七九
第八章 初等教育時期兒童之研究	一八五
第一節 本期兒童動機的研究與運用	一八六
第二節 本期兒童社會行為之研究	二〇二
第三節 本期兒童道德觀念之研究	二〇七
第四節 本期兒童的幾項重要問題之研究	二一五
第九章 訓導之研究	二二二
第一節 訓導之意義	二二二
第二節 論教師（或家長）的權威	二二三
第三節 漸進性與相對性	二二六
第十章 現階段中國兒童問題	二二九

第一節 現階段中國兒童生理發展的問題	二二九
第二節 中國兒童在學習與社會適應方面現況之研究	二三七
第三節 社會觀念文化，對中國兒童的影響	二三九
第四節 現階段中國兒童之指導問題	二四一
參考書目	二四五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心理學之定義及應用

一、心理學之定義

心理學 (Psychology) 在往昔是附屬於哲學範圍內的一部份學問。但從十九世紀，心理學家開始採用各種科學方法研究各種心理問題以來，它已經逐漸地脫離哲學而且終於發展成為一門獨立的科學了。不過它雖然成了一門獨立的學門而且有極大的研究發展，但是它的定義如何？直到現在，界說仍然不甚一致。

最初，心理學 (Psychology) 係希臘語心 (Psyche) 與學 (Logos) 兩字的複合語，其意義為心的科學。而所謂心，早期學者，特別是神學家是把它釋作靈魂的，因而以為心理學是研究靈魂的學問，可是何謂靈魂，其性質是難於捉摸的，所以漸為心理學者所不取，而產生各種不同的學派。有些學派認為心理學是研究人類性靈 (Mind) 的科學；也有的認為心理學是研究人類「意識」(Consciousness) 的科學（十九世紀末德國心理學家文德 (Wundt) 而近世行為主義派 (Behaviourism) 則認為它是研究人類「行動」(Behavior) 的一科學。特別是極端的行為派，甚至完全否定人類活動的心意作用，排斥內省，主張心理學之任務，應從刺激與反應之關係以說明人類行動，預測而控

制之。大體說來，近世心理學者如瓦遜（Watson）即採此等主張。

對於前述種種說法孰是孰非？我們不能不加以深究。

「性靈」之難於捉摸，已是公認的事，即就所謂「意識」而論。如捨行爲而不言，其結果亦仍是難於捉摸，因為意識除自己可以使用內省的方法，直接偵知以外，至於他人之意識，研究者除由其行爲推測外，即別無方法測得。而心理學之目的又不僅在於研究自己的意識，而必須求得適用於人類全體的法則，因而以為心理學只是研究意識的科學而絕緣於行爲，就不特是狹隘的而且也是作不到的！

不但如此，即就意識、心性本身而論，其養成也是經常地不可避免受到環境刺激與生理的影響的，例如人類的道德觀念、是非觀念，信仰甚至於興趣等就沒有一件能夠脫離他所生存的社會環境的影響而單獨生成的，而一個人的情緒，如快樂、憂鬱、暴躁、沉着……等，則大都與他的生理條件如血型、血壓等有着不可分的關係。

因此，以心理學局限於意識的範疇，是不恰當的。

不過另一方面以為心理的研究應單從刺激與反應的關係加以說明，否認內省，否定人類的意識指導行爲的作用，也是不免於偏激的。所以行爲派的主張雖然曾經風行一時，然而最後終於也漸漸地為心理學家所不採。矧近一般趨勢均以為心理學是研究人類意識與行爲的科學（*Science of Consciousness and Behavior*）此種定義，較為合理。我國名心理學家蘇鄉兩（臺大心理學系主任）氏

此種主張。此外也有人認為心理學是研究人格的科學。而定人格（Personality）之定義為：「凡性行爲之總和」，也是一種合理的定義。

不過，僅從前述的定義，我們以為雖然合理但還不能使人充分明瞭，我們還得從積極與消極兩方面分析說明如次：

從積極方面說，心理學的意義與功用有如下三點：

第一、心理學是研究人類人格形成與發展之科學。所謂人格，前面已經說過，乃是個人意識行爲之總和，也就是包括了感覺、情緒、動作、言語、思想、以及習慣興趣等等。人格的形成並不是偶然的，某種行為之發生，必然有一種相應的情景。情景與人格之間，常為定律所支配，我們必須從心理學之研究，了解這種種定律之後，我們才會知道一個人為什麼在某種情景下有某種行為發生，而在另一個情景下又另外有一種行為。而且人格是發展的，其發展也有若干定律，我們了解這些定律之後，才知道各種不同年齡的人為什麼有不同的人格，男性與女性為什麼有不同的人格，不同的民族為什麼有不同的人格。在我們從心理學的研究，獲得這些定律之後，我們就可以解釋，預測並控制人類的行為。

第二、心理學為一種增進工作效率之科學。舊時我們常以為任用賢能並使其充分努力便會得到最佳效果，其實這是非常不完備的一種觀念。從近代心理的研究，所謂才智、能力實在是多方面的，文學家之不宜從政，固然無待費辭，即是一個政治理論家也不必一定會是最佳的行政管理人；一個軍事